湖滨区农机补贴情况

1.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持续实施，

2016-2018年共投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687.282万元，补贴各类农业机械606（套）。

2019年上级下达湖滨区农机购置补贴中央补贴资金102万元，积极贯彻上级文件精神，使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到实处，采取以下措施：一是积极宣传发动。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，印发农机购置补贴公告300余张，印制横幅30条，宣传画200余张，在乡农机站的配合下，深入乡、村、组以及利用乡村集市、拖拉机集聚地等宣传农机补贴政策，张贴补贴公告、宣传画，悬挂农机购置补贴横幅。并随时解答农民群众提出的问题。二是摸底调查。成立农机调查队，由主管局长亲自带队，带领农机部门深入辖区各乡、涉农街道开展调查，结合我区特色农业的发展，了解农民群众对农机新机具、新技术的真正需求，重点对种植、养殖农产品机械化的装备与需求下功夫。三是开展对辖区内的各农机经销企业检查。要求积极组织充足货源，销售正品机具和配件，完善产品售货服务，共同为农户服务好。四是开展上门服务。为了让农户只跑一次，我们采取进村入户上门核实机具，凡是符合农机购置补贴要求的，核实好补贴机具，直接到局申请补贴资金，给农户提供了极大方便。今年我区采取“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”的补贴方式， 强化审核监管，完善购机补贴工作新模式。**将农机补贴与精准扶贫相结合，补贴优惠政策优先向贫困村、贫困户倾斜，对有购机意愿的贫困户优先给予购机补贴资金申请，实行应补尽补。**在补贴过程中，农机办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，做到“见人、见机、见发票”， 强化带机核实。严格进行机具核验、资格审核、申请受理、系统录入、受益公示等工作。2019年，已受理申请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的农户137户，补贴机具155台（套），补贴资金68.801万元。

二、当前农机补贴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下达较晚，造成工作开展滞后。以往每年6月份分配给各县的资金到位，省补贴系统随后开始使用，今年分配资金到各县更晚，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九月底才开始实施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是全年性工作，且程序繁琐工作量大任务重，工作开展较晚，就给全年农机补贴工作完成造成困难。二是购买力有所下降。大型动力机械、收获机械，尤其是收割机基本饱和，这两年外出跨区作业效益不好，积极性降低，降低了农民的购买积极性。三是农机装备结构调整步伐落后于农机结构调整的需要。小麦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较高，玉米和苹果、蔬菜等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较低；大部分作物还存在需要进一步突破的薄弱环节，比如粮食烘干、高效植保、果蔬烘干、秸秆综合化利用和花生收获等问题急需解决；畜牧、水产养殖、农产品初加工、设施农业、中药材等机械化水平较低。农业机械缺门断代现象较为突出，尤其是特色农业机械研发滞后，产品供应不足，机械设备简陋，更新换代缓慢，作业性能和技术水平跟不上产业发展需要，甚至有的生产领域和环节仍为空白，存在着“无机可用”的现象，湖滨区耕地面积少，丘陵缺水，以发展特色农业为主。比如适应大棚耕作技术相对落后，还停留在使用费时费力的落后机械；排灌机械设备（微滴灌）一直是种植业比较受欢迎的，省水、省工、降低劳动强度、减少开支、灌溉后地表面不板结等，对推进我区特色农业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微滴灌设备加大补贴力度也是近几年种植业一直呼吁的；近几年，我区种植油葵面积大大提高，但在机械化技术还相对落后，进入补贴目录的机械少之又少等。四是定额补贴造成高性能农业机械推广困难。对购置同一类、同一档次的机具实行统一补贴标准，造成部分购机者图便宜购买低端农机具。

1. 几点建议
2. 经常组织农机工作人员学习、交流、培训，提高自身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3. 加大农机化推广工作力度，使农民群众享受新机具、新技术带来的便利及实惠。利用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加大薄弱环节机械的补贴力度。
4. 拓宽补贴范围，使农民群众在购买农机具时，有较广的选择范围，充分享受农机补贴带来的实惠。

三、下步工作打算

1、加大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力度，结合湖滨区特色农业的发展，在养殖、种植生产机械化环节上下功夫。

2、要结合农机深松整地工作，增加高性能、大马力和复式作业的农业机械，减少小马力、淘汰高能耗等老旧农业机械，提高拖拉机配套比上下功夫。

三“重心下移、服务前置”。加强农民群众的农机操作实用技术培训，把培训体系向乡村、农机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农业公司延伸，提升农机化技术应用，提升市场购买力。

2019年12月31日